

##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



會 址：臺北市 104 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91  
號 3 樓

聯絡人：薛蕙君 02-2507-8006 轉 122

傳 真：02-2507-8042

E-mail：[seachilds@sunshine.org.tw](mailto:seachilds@sunshine.org.tw)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陽社字第 1030000273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本會 103 年度陽光獎助學金、仁寶電腦獎學金、明閱科技獎助學金之申請簡章、申請書各一份

主旨：函請 貴府惠予協助公告，並轉知所轄學校有關本會 103 年度獎助學金申請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向以全方位服務為顏面損傷及燒傷者重建環境、身體、心理與社會功能，維護其尊嚴與人權為宗旨。為鼓勵顏面損傷暨燒傷學子努力向學，特設置陽光獎助學金。
- 二、獎助學金申請自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，申請辦法請詳見附件。
- 三、103 年獎助學金網路專區於陽光網站上公告，網址：  
<http://www.sunshine.org.tw/scholarship/index.html>
- 四、敬請 惠允公告，並同時將獎助學金申請簡章、申請書轉知各學校辦理。



正本：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教育部中部辦公室、宜蘭縣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台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



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  
副本：本會北區中心

董事長 馬海霞

裝

訂

線